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23 日

议程项目 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人权状况

秘书长的报告*

概要

秘书长在本报告中说明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的模式和趋势，介绍了第 72/189 号决议的执行进展，并就如何改进该决议的执行提出了建议。

* 本报告因需考虑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提供的信息而迟交。



一. 导言

1. 本报告系根据大会第 72/189 号决议提交人权理事会，介绍了该决议的执行进展，并重点关注了其中提出的关切，涵盖时间段为 2017 年 7 月至 12 月。
2. 本报告吸纳了各条约机构、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和联合国各实体提出的意见，还考虑了国家媒体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信息。
3. 自秘书长上次向大会提交报告(A/72/562)以来，死刑适用率仍然很高，包括对犯谋杀罪的少年犯。一项积极进展是，修订《禁毒法》的法律于 2017 年 11 月生效。具体而言，这一法律限制在某些案件中对毒品罪犯适用死刑。此项立法具有追溯性，涉及现有约 5,300 名死刑犯。自该法生效以来，无因涉毒犯罪执行处决的报告。
4. 对记者和人权维护者的限制和压迫仍在继续；一些个人因和平履行职责或行使表达自由权或结社自由权而遭到逮捕、拘留和起诉。宗教少数群体和少数族裔仍然受到限制，其状况未见改善。妇女和女童仍然面临歧视，包括在婚姻、就业和政治参与方面。
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继续与各条约机构进行建设性接触，并为食物权特别报告员和单方面强制性措施对享受人权的不良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保留了长期有效邀请，另外还继续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接触，答复她的正式来文，并与其进行对话，但尚未接受其访问请求。

二. 人权状况

A. 死刑

1. 适用

6. 据报告，2017 年执行了 482 次处决(下半年执行了 208 次)，相比之下，2016 年执行了 530 次，2015 年执行了 969 次。现有资料显示，2017 年处决原因最多的是涉毒犯罪(213 起)和谋杀罪(202 起)。另外，处决个人的原因还有“性犯罪”(24 人)、抢劫和武装抢劫(16 人)和“政治罪”(2 人)。处决对象有妇女(6 人)，也有少年犯(5 人)以及少数群体人员(84 人)。处决仍公开执行(27 人)，水平与 2016 年相当，但远远低于 2010 至 2015 年期间的年均水平。¹

7. 秘书长注意到处决数量继续减少，自 2015 年以来几乎减半，但对处决人数的众多以及革命法院² 判处死刑数量的巨大仍感震惊。死刑占了法院判决的大部分，在多数案件中都得到最高法院确认。³ 革命法院负责审理涉毒犯罪案件，

¹ 见伊朗人权与民主，“伊朗生命权危机状况图”，可查阅 www.iranrights.org/projects/omidmap。

² 革命法院设立于 1979 年，最初为临时性质，目的是处理针对前政府官员的案件。如今，这些法院负责起诉国家安全罪、涉毒犯罪和其他类型犯罪。

³ 见伊朗人权，“革命法院对大部分处决负责”，2017 年 4 月 14 日。根据 2015 年 6 月 22 日生效的《刑事诉讼法》，最高法院复核所有死刑判决，包括对涉毒犯罪的死刑判决。

其中一些为死刑案件。在 2010 至 2016 年期间记录的 4,741 次处决中，3,210 次 (68%) 基于革命法院的判决。⁴ 2016 年，所记录的 530 次处决中，至少有 340 次 (64%) 基于革命法院的判决。虽然截至本报告编写时尚无 2017 年的数据，但这一趋势尤为令人关切，对辩护权的侵犯仍然是司法体系、特别是革命法院的一个重大薄弱环节，一贯不遵守正当程序。

8.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收到的报告仍然显示，死刑犯在诉讼调查阶段无法联络律师，但会在诉讼程序后期为其指派律师，有时会在审判当天指派。他们通常不会收到自己的判决书，也难以查阅自己的案件卷宗。即便有律师，律师往往也被剥夺了在法庭为其客户辩护的机会。法庭判处死刑只需依据供词。根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新的《伊斯兰刑法》第 171 条，若被告对犯罪行为供认不讳，对其供词“应予采信，无需进一步证据”。有时候，在无任何令人信服的法医证据或确凿证据的情况下，还可基于宣誓判处死刑。

9. 仍有报告显示，经常剥夺毒品罪犯的基本正当程序权和公正审判权。所报告的侵犯权利行为包括长期隔离监禁和审前羁押，以及无法充分接触律师和(或)获得适当辩护。所收到的报告还显示，毒品罪犯经常遭到殴打和逼供，所得供词随后由革命法院用于确保死刑判决。

2. 《禁毒法》修正案

10. 2017 年 10 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监护委员会核准了一项修正《禁毒法》的法案。该法案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生效，将一些以前会判处死刑或终身监禁的毒品犯罪的处罚减轻为最长 30 年监禁，还增加了判处死刑要求的涉案毒品数量，将限值增加为持有鸦片 50 公斤(原为 5 公斤)和海洛因两公斤(原为 30 克)。⁵

11. 必须指出的是，该法经修订后仍保留了对一系列涉毒犯罪的强制性死刑，特别是在被告或参与犯罪者使用或携带武器、并意图对执法机构使用武器的情况下。此外，对贩毒卡特尔领导者、以某种方式利用儿童贩毒的任何人以及曾因涉毒犯罪被判处过死刑或 15 年以上监禁而再次面临新的涉毒指控者，仍可判处死刑。

12. 秘书长对《禁毒法》修正案表示欢迎，并认为修正案符合会员国通过关于世界毒品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成果文件作出的人权承诺。⁶

13. 修正案规定了追溯力；因此，对于现有涉毒犯罪的所有死刑犯，如果据修正案不可处以死刑，则应获得减刑。一开始，当局并未说明如何执行对该立法所影响案件的复核，但自该法生效以来，未再执行处决。2018 年 1 月 9 日，最高法

⁴ 见伊朗人权，“革命法院”。

⁵ 对于出口、运送、购买、运输、持有、藏匿或出售海洛因、吗啡或可卡因或吗啡和可卡因化学衍生物等“工业”毒品超过 5 公斤者，死刑规定仍然有效。

⁶ 大会第 S-30/1 号决议，附件。在那份成果文件中，各会员国重申承诺在制订和执行禁毒政策时尊重、保护并促进所有人的一切人权、基本自由和固有尊严及法治。具体而言，各国还承诺推行对涉毒犯罪实行相称的国家量刑政策、做法和准则，使刑罚轻重与罪行轻重相称，将减轻因素和加重因素都考虑在内；并执行有效的涉毒犯罪刑事司法对策，将犯罪行为入绳之以法，确保与刑事司法程序有关的法律保证和正当程序保障，同时确保及时获得法律援助和享有公正审判权。

院宣布，因毒品犯罪被判死刑者若提出申请，将获减刑。2018 年 1 月 9 日，议会司法委员会副主席说明，大约有 5,300 名囚犯因毒品犯罪而获死刑，⁷ 其中 90% 为 20 至 30 岁的初犯。他们中的许多人都是穷人。死囚区还有大量外国人，特别是阿富汗人和巴基斯坦人，由于缺乏获得领事服务的途径或者根本没有此类服务，他们在行使自身权利时往往面临法律障碍。

14. 秘书长回顾道，根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批准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六条第 2 款规定，在仍保留死刑的国家，死刑只能是作为对“最严重罪行”的惩罚。秘书长在承认跨国贩毒的严重性的同时，忆及人权事务委员会认为毒品犯罪并不属于“最严重犯罪”，因此，对此类犯罪适用死刑的做法违反了国际法。该委员会还指出，强制性死刑判决使国内法院毫无行使酌处权的余地，包括是否将特定罪行定为死刑罪的酌处权，或者是否就罪犯的具体情形判处死刑的酌处权，因此这样的判决具有任意性。⁸

3. 处决少年犯

15. 刑事责任最低年龄仍然是女孩 9 岁(虚岁)，男孩 15 岁(虚岁)。对于同态复仇(qisas)或固定刑(hudud)犯罪，如谋杀、通奸或鸡奸，经修订的《伊斯兰刑法》保留了死刑，适用年龄为男孩至少 15 岁(虚岁)，女孩至少 9 岁(虚岁)(第 146-147 条)。这些法律有违少年司法标准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批准的国际人权文书，⁹ 其中绝对禁止处决犯罪时未满 18 岁的人，而不管犯罪情形和性质如何。尽管在保护儿童和青少年权利执行委员会下设立了防止剥夺生命工作队，而且该工作队也做出了努力，但对秘书长、高级专员和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一再提出的建议以及儿童权利委员会最近提出的建议的执行情况却未见进展(CRC/C/IRN/CO/3-4)。

16. 截至 2018 年 1 月，有 80 人系因未成年时犯罪而被判死刑。2017 年，五名少年犯遭到处决，包括两名被判死刑时尚为儿童的青年男子。¹⁰ Kabir Dehghanzehi, 21 岁，巴基斯坦国民，于 7 月 15 日被处决；据报道，他于 13 岁时被捕，因涉毒指控被判死刑。Alireza Tajiki, 21 岁，2017 年 8 月 10 日在 Adel Abad 监狱被执行绞刑；他于 15 岁时因强奸和谋杀指控而被捕。人权高专办收到的资料显示，尽管其案件卷宗多处存在事实上的不一致，且缺乏充分的正当程序，但仍对他执行了处决。伊朗当局指出，他的案件曾交由最高法院复核，而他也认识到了所犯罪行的严重性。

1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根据其已加入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儿童权利公约》承担的国际义务明确禁止对未满 18 岁的人判处和执行死刑，并禁止执行此类判决。此外，秘书长忆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 2010 年其第一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接受了关于考虑废除少年处决规定的建议。

⁷ www.ghanoondaily.ir/fa/news/main/94206/(法西语)。

⁸ 见第 2177/2012 号来文，Johnson 诉加纳(CCPR/C/110/D/2177/2012)。另见 A/HRC/27/23，第 41 段。

⁹ 见儿童权利委员会关于少年司法中的儿童权利的第 10 号一般性意见(2007 年)，第 30 段。

¹⁰ 处决原本预定于 10 月 19 日执行，但被推迟到涉案的 17 岁男孩成年时；他于 2018 年 1 月 4 日被处决。这个男孩是 2018 年被处决的第一个少年犯。

B. 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

18. 不断有报告表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仍然存在酷刑和虐待做法。秘书长对此保持关切。这类报告均指向一种对囚犯施加身体或精神压力而进行逼供的模式，其中一些还进行了电视录像，随后被公开播放。另外，司法机关继续根据《刑法》条款对个人判处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如截肢、致盲和鞭刑。民间社会组织记录和报告的事件，除其他外特别涉及钝创伤、体罚酷刑、焚烙、剧烈暴力、电击、水刑、碾压、药物酷刑、窒息、截肢、剥夺睡眠、威胁、侮辱和长期隔离监禁。

19. 有关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拘留条件的报告也令人关切，包括不断收到的报告和资料显示的监禁牢房狭小、食物和水供给不足、环境卫生差、限制入厕等。¹¹ 该国政府在对秘书长的本报告和以往报告的评论意见中指出，监狱由检察官及其副手掌控，而且司法部一直在对监狱进行定期和突击式检查，并已对涉嫌不当行为的法警采取了行动。该国政府对于酷刑和虐待指控统统予以了否认。秘书长敦促及时、有效地调查所有这些指控，并公开调查结果。

1. 鞭刑和截肢

20. 《伊朗刑法》仍然涵盖广泛系列可处以鞭刑的行为，包括饮酒和吸毒、少量毒品交易、盗窃、通奸、“蔑视公共道德”、不正当关系及公共场合男女混杂等。儿童也可被判处鞭刑。虽然有关遭受此种处罚的人数并无全面统计数据，但司法官员不时会通过媒体宣布涉及执行鞭刑或截肢的判决数量。从这些声明中收集的信息显示，2017 年判处了 100 多起鞭刑，据报告至少执行了 50 起。此外，判处截断手脚刑罚 19 起，至少执行了 5 起。尽管截肢刑罚针对盗窃罪，但也有报告显示，这种刑罚的执行并不统一；有时，罪犯如果不能赔偿原告，也会遭到截肢。在一些案件中，执行截肢的过程并无任何医疗监管。

21. 秘书长忆及，鞭刑和截肢的刑罚违反了绝对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规定，人权事务委员会已认定这些刑罚不符合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已批准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CCPR/C/79/Add.85, 第 9 段)。

2. 被拘留者获得适当的医疗保健

22. 国际法和伊朗法律都规定了囚犯获得医疗保健的权利。秘书长感到关切的是，不断有报告显示，政治犯在绝食期间和之后无法获得适当医疗服务。显而易见，剥夺这一权利是为了恐吓或惩罚被拘留者或进行逼供，其有效结果也确实如此，但违反了《联合国囚犯待遇最低限度标准规则》(《曼德拉规则》)。提请人权高专办注意的案件包括拒绝为绝食的库尔德少数民族裔提供适当医疗护理的案件。人权组织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都记录了这一模式。¹²

¹¹ 见为伊朗联合起来组织，“伊朗铁窗背后：伊朗监狱地图”，2017 年 5 月，可查阅 <https://united4iran.org/wp-content/uploads/FinalReport.pdf> (法西语)。

¹² 见大赦国际，“伊朗拒绝为政治犯提供医疗服务而危及其生命”，2016 年 7 月 18 日，以及免受酷刑组织，《视而不见：国际社会再也不能对伊朗酷刑熟视无睹》，2017 年 12 月，第 35 页。

23. 剥夺医疗护理可能危及囚犯生命。Mohammad Nazari, 良心犯, 因涉嫌支持伊朗库尔德民主党而被拘留了 20 多年, 据报告其定罪依据是通过酷刑逼供获得的供词, 而他却无法联络律师。¹³ 他于 2017 年 7 月开始绝食, 以引起人们对他要求按照《伊斯兰刑法》2013 年修正案对其判决进行司法复审的注意。¹⁴ 他的健康状况严重恶化, 据悉他现在需要专业医疗服务。10 月, 他被紧急转送一家医院, 但随后又被送回监狱。他目前在离家较近的 Orumieh 监狱。

24. 秘书长回顾道, 以剥夺医疗保健为惩罚、恐吓或逼供形式的行为等同于酷刑。

C. 妇女和女童状况

25. 秘书长注意到一些与妇女权利和参与相关的进展。2017 年 8 月, 鲁哈尼总统根据该国的第六份发展计划签署了一项关于管理层专业工作人员选拔标准的行政命令, 增加管理岗位上的妇女和青年人数, 目标是将行政部门中女性管理人员的比例提高到 30%。¹⁵ 2017 年, 该国政府任命了一位妇女担任石油部副部长。¹⁶

26. 秘书长鼓励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继续修订和废除歧视妇女和女童的法律和惯例, 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以便消除仍然盛行于就业市场的一切形式歧视, 以及妇女们在日常生活中面临的一切形式歧视, 特别是行动自由、婚姻、离婚、子女监护和国籍方面的歧视。

27. 《民法》规定妇女在婚姻、离婚、子女监护和继承方面不能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 从而将歧视编入了法典。丈夫对离婚享有无可争辩的权利。已婚妇女未经丈夫同意不能获得护照(伊朗当局指出, 正在审议解决这个问题的立法草案)。此外, 妇女仍无法将公民身份传给子女; 经过去在这方面的多次尝试之后, 现有一份新法案正等待议会通过, 其目的就是解决这个长期悬而未决的问题。

28. 《民法》还禁止妇女从事除被认为“在心理和身体上适合妇女”(这一提法可诠释为适用于广泛系列工作)的职业之外的某些职业。另外, 该法还允许丈夫在某些情形下阻止其配偶从事特定职业。该国政府在对秘书长以往报告的评论意见中指出, 可以把妇女工作权列入婚姻合同条款, 从而在法律上保障这一权利。该国政府表示, 妇女也可阻止丈夫从事违背其家庭声誉的工作, 并补充道, 这是妻子申请离婚可依据的条件之一。

¹³ 大赦国际, “伊朗: 伊朗良心犯 Mohammad Nazari 病危”, 2017 年 10 月 23 日。

¹⁴ 伊朗人权中心, “伊朗数百人权活动人士呼吁政治犯 Mohammad Nazari 停止绝食”, 2017 年 10 月 30 日。

¹⁵ 见世界银行, “世界银行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可查阅 www.worldbank.org/en/country/iran/overview。

¹⁶ 伊斯兰共和国通讯社, “伊朗首次任命妇女为石油部二把手”, 2017 年 10 月 29 日。此前, Massoumeh Ebtekar 被任命为负责妇女和家庭事务的副总统, Laya Joneidi 被提名为负责法律事务的副总统, Shahindokht Molaverdi 被任命为负责民权事务的总统助理(见路透社, “伊朗总统受到批评后任命三名妇女担任政府职位”, 2017 年 8 月 9 日)。副总统不具有部级职责, 其任命无需议会核准。

29. 童婚长期盛行令人心忧。国际人权机制已提出过这个问题，包括儿童权利委员会也于 2016 年提出过(见 CRC/C/15/Add.254)。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法定结婚年龄为女孩 13 岁，男孩 15 岁，但如果法庭允许，女孩满 9 岁即可结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估计，每年大约有 4 万名不满 15 岁的儿童结婚，大约 17% 的女孩在年满 18 岁之前便结了婚。¹⁷ 实际数字很可能会更高，因为数以千计的未成年婚姻均未登记。

30. 对通奸或涉嫌通奸的处理也仍然令人关切，因为这一行为被称为 *zina*，¹⁸ 构成了犯罪，惩罚从鞭笞刑直至石刑处死。2015 年，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对于因 *zina* 而对个人判处的制裁办法表示关切，其中包括一项因与非亲属关系的异性握手而判处的鞭笞 99 下的刑罚。¹⁹ 2016 年，一些任务负责人对以石刑或绞刑即刻处决宣判为通奸罪的妇女表示关切。该法还可对强奸受害者处以刑罚，条件是只要施暴者咬定行为系经双方同意而法院也如此认定。

31. 对妇女和女童带有压抑性和歧视性的着装规定继续得到强制执行。妇女如果不戴符合“端庄”解释的头巾，可被判处至多两个月监禁或被罚款。公开支持网上反对强制戴面纱运动“我的隐形自由”或曾支持“白色星期三”运动(利用社交媒体标签#whitewednesdays 抗议对妇女的强制性着装规定)的妇女继续遭到当局骚扰，包括被带回盘问，以及被要求签署不戴适当头巾不出门的声明。

D. 对表达自由权与和平集会权的限制

32. 2017 年 12 月 29 日，从马什哈德市开始了针对生活水平下降、普遍失业和食品价格上涨的示威活动。第二天，示威活动蔓延到几个主要城市，既有支持政府的，也有反对政府的。据报道，这些示威活动是自 2009 年以来规模最大的。多则报道称，政府于 12 月 30 日封锁了移动网络的因特网接入，包括社交媒体服务，在一些地区甚至彻底关闭了因特网接入。据报道，1 月 5 日，全国各大城市的众多伊朗人走上了街头，举行连续第三天的支持政府集会。

33. 官方新闻频道确认，报告显示抗议活动的前五天内，至少有 22 人在冲突中被杀，包括儿童和两名警卫官。1 月 9 日，警方确认全国有约 3,700 人被捕。1 月 3 日，秘书长公开表示，他心怀关切地关注着事态发展，对抗议活动造成的生命损失深表痛惜，敦促尊重和平集会自由权和表达自由权。²⁰ 1 月 3 日，高级专员敦促当局处理抗议活动时要十分小心，以防进一步激化暴力和动乱，还要调查发生的所有死亡和严重受伤事件。²¹ 若干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包括伊朗伊斯

¹⁷ 见儿基会，《2016 年世界儿童状况报告：每个儿童机会均等》，2016 年 6 月，第 151 页；女孩不是新娘组织，“世界童婚状况：伊朗”，可查阅 www.girlsnotbrides.org/child-marriage/iran/。

¹⁸ 一个伊斯兰法律术语，指非法性交。根据传统判例法，其中可包括通奸、婚外性关系、卖淫和强奸。

¹⁹ 见 2015 年 10 月 29 日 IRN 20/2015 号联合来文(可查阅 <https://spcommreports.ohchr.org/Tmsearch/TMDocuments>)。

²⁰ 见 www.un.org/press/en/2018/db180103.doc.htm。

²¹ 人权高专办，“联合国人权长官敦促伊朗当局缓和紧张局势、调查抗议造成的死亡”，2018 年 1 月 3 日。

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呼吁充分尊重抗议者的人权。²² 秘书长对在抗议活动中被捕的个人命运表示关切。他注意到鲁哈尼总统关于抗议权的声明，²³ 敦促该国政府确保抗议活动参与者保证得到保护，并享有自身权利，同时确保提供有关其下落的全面信息。

34. 据报道，过去三年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关闭了 700 万个社交媒体网站，包括脸书、推特、Instagram、英国广播公司波斯语频道，以及人权和政治反对派集团网站。²⁴ 2017 年 8 月，最高网络空间委员会出台提高政府监督能力的进一步法规，其中要求社交媒体和短信平台要么将服务器迁移至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要么面临禁止令。²⁵ 2017 年 10 月，该国最老的社交网络 Cloob 被关闭，社交媒体位置共享平台 Foursquare 和 Swarm 遭到禁用(政府正在考虑是否修订这一决定)。2017 年 11 月，该委员会秘书长建议要求用户在登陆因特网时披露身份。²⁶ 伊朗记者协会于 1997 年在穆罕默德·哈塔米总统任期内为保护记者权利而建立，有 6,000 多名成员，却于 2010 年 8 月遭到关闭，至今尚未重新开启。

35. 上述动态发展情况与过去六个月报告的其他积极进展不一致，与总统声明也有出入。2017 年 8 月，取消了对 8,000 个 Telegram 频道的限制。10 月，允许访问音乐网站 Spotify 和 Soundcloud。11 月，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长表示，正在研究解除推特禁令的可能性。²⁷ 2017 年 12 月，鲁哈尼总统表示，“我们需要为人民营造安全的交流氛围，而不是侵犯人民权利的压制性氛围”。²⁸

36. 对于任意逮捕、拘留和骚扰记者、媒体工作者及其家人的案件，继续有报告刊载。非政府组织——无国界记者组织估计，截至 2017 年 8 月，有 27 名记者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遭到监禁，²⁹ 并报告称，自 2017 年年初以来，有 94 名因特网用户遭到逮捕，大多数为 Telegram 用户。³⁰ 该组织还记录了国家情报局或司法系统对至少 50 名国外伊朗记者的直接和间接威胁，包括死亡威胁。³¹

37. 人权高专办收到的报告信息表明，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为英国广播公司波斯语频道工作的人员及其家人受到当局骚扰和恐吓，并被威胁如果继续为英国广播公司工作将会面临的结局。一些家庭成员还遭到任意逮捕、拘留，并受制于旅行禁令。2017 年 8 月，德黑兰的一家法院发布了一项禁令，以参与“危害国家安全的阴谋”为由，禁止英国广播公司波斯语频道的 152 名工作人员、前雇员和供稿人在该国进行金融交易。另外，此项禁令适用于任何金融交易，甚至是遗产出

²² 人权高专办，“伊朗：联合国专家敦促尊重抗议者权利”，2018 年 1 月 5 日。

²³ 见 <http://president.ir/en/102083>。

²⁴ 见 <https://persian.iranhumanrights.org/1396/03/seven-million-websites-blocked/> (法西语)。

²⁵ 2017 年 8 月 7 日出版的“依据最高网络空间委员会规定组织社会短信应用的政策措施”，可查阅 <http://bit.ly/2wCsbcT> (法西语)。

²⁶ 伊朗人权中心，“伊朗要求互联网用户核实身份，进一步侵犯隐私权”，2018 年 11 月 15 日。

²⁷ 伊朗人权中心，“伊朗电信部长称正在研究解除推特国家禁令事宜”，2017 年 11 月 12 日。

²⁸ 见 <http://president.ir/en/102083>。

²⁹ 见 www.rsf-persan.org/article17644.html (法西语)。

³⁰ 无国界记者组织，“伊朗公民和记者越来越多地受到监视和追踪”，2017 年 6 月 22 日。

³¹ 无国界记者组织，“伊朗如何控制外国记者的新闻报道”，2017 年 9 月 6 日。

售。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遗产通常由其他家庭成员联合继承。据报告，有些工作人员在伦敦被偷拍，目的是给其家人造成其亲属正受到监视的印象。2017 年 10 月，两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发表了一项声明，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停止一切针对英国广播公司工作人员及其家庭的法律行动，并停止针对独立新闻行业动用压制性法律，不管其是否隶属于英国广播公司。³²

E. 人权维护者和活动家的状况

38. 对于因维护权利或反对侵权和虐待行为而面临骚扰、恐吓、逮捕和起诉的人的状况，秘书长仍保持关切。

39. 秘书长还对人权维护者 Narges Mohammadi 的状况感到关切，据报告，她因反死刑运动遭到任意拘留，目前正在服刑，刑期 16 年。尽管多名议会成员呼吁还 Mohammadi 女士自由，³³ 但她仍身陷囹圄。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一致提出了她的处境问题。³⁴ 4 月，最高法院驳回了她的司法复审请求。8 月，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要求释放她，原因包括考虑到她的健康状况，且确信逮捕是针对她作为人权维护者和人权组织领导人(A/HRC/WGAD/2017/48)。

40. 学生活动人士 Arash Sadeghi 由于长期绝食和被剥夺医疗救助而出现了病危状况。在多次遭逮捕之后，他于 2016 年被宣告有罪并被判处 15 年监禁，罪名包括“散布反制度宣传”、“集会和共谋危害国家安全”以及“侮辱伊斯兰共和国创始人”。他于 2017 年 10 月被从德黑兰埃温监狱转移到 Rajaee Shahr 监狱(位于德黑兰外 20 公里处)。伊朗当局指出，Sadeghi 先生享有定期医疗检查和家属探访。

41. Soheil Arabi 于 2013 年因在若干脸书帖子中“侮辱先知”而被宣告有罪，至今仍身陷囹圄。³⁵ 他的健康状况引发了关切，因为他之前进行了绝食，并且有报告称他在一次审讯中遭到了殴打之后，还有报告称他不能获得充分的医疗服务、药品和保暖衣物。伊朗当局指出，Arabi 先生享有定期医疗检查。

42. Atena Daemi 是一位儿童权利维护者，于 2017 年 10 月因据称支持她被拘留的姐妹和反对当局的言论而遭到新的指控。据报道，她需要医疗护理。该国政府在对秘书长以往报告(A/72/562 和 A/HRC/34/40)的评论意见中表明，出于同情，于 2017 年 1 月对她减刑了 5 年。

43. Mohammad Ali Taheri 的处境也是一个持续令人关切的问题。Taheri 先生是一名灵修运动的创始人、作家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境内外所采用另类医学理论的实践者，被判处死刑的罪名是“在地球上传播腐败”。2017 年 2 月 27 日，在对正当程序的严重关切中对他进行了审判；他的一些追随者遭到逮捕，据报告还被

³² 人权高专办，“联合国专家要求伊朗停止恐吓英国广播公司工作人员”，2017 年 10 月 27 日。

³³ 见 www.isna.ir/news/95072514536/ (法西语)。

³⁴ 人权高专办，“伊朗：司法歪曲——联合国专家谴责最近对杰出人权维护者的定罪”，2017 年 5 月 20 日。

³⁵ 人权观察，“伊朗：因脸书帖子判处死刑”，2014 年 12 月 2 日。

逼提供认罪书。最高法院审理了 Ali Taheri 的上诉，推翻了死刑判决，³⁶ 据报告将此案发回初审法院重审。但未提供书面或正式判决；Taheri 先生的律师表示，判决书仅提供给经司法机关负责人核准的律师；因此当局要求 Taheri 先生任命一名经核准的律师。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要求撤销对 Taheri 先生的指控，并将他释放。³⁷

44. 人权高专办继续收到 1988 年事件期间被就地处决或被迫失踪的受害者家庭的来信(2017 年下半年收到 15 封)，信中请求人权高专办进行干预，以结束对代表受害者及其家庭寻求真相和正义的人权维护者的骚扰、恐吓和起诉。秘书长仍然对这些家庭在获取有关 1988 年事件的信息方面面临的困难以及对继续提倡进一步披露事件相关信息者的骚扰感到关切。

45. 秘书长还对合法行使自身意见自由权、表达自由权及和平集会自由权的人面临的压迫感到关切。如果个人仅仅因为发表意见或参与和平集会便遭到国家安全相关指控，那么这会形成一种既不可能尊重或确保权利、也不可能促进权利的环境。

46. 人权高专办继续收到有关报复的报告，主要是司法机关对个人或其家庭的报复。通过网络或伊斯兰革命卫队分支机构对人权活动人士活动的长期监测营造了一种恐怖氛围，不符合该国的人权义务。所报告的案件包括解雇、没收护照、无指控情况下逮捕以及通过重复审讯持续施加压力。

47. 强迫或非自愿失踪问题工作组 2017 年评审过 Hossein Rahemipor 的案件，而她的姐妹 Raheleh Rahemipor 的案件据称就是因与联合国合作而遭到报复的一个例子(见 A/HRC/36/31)。2016 年，当局多次盘问 Rahemipor 女士有关她就其哥哥一案向工作组申诉的情况(见 A/HRC/34/75、IRN 23/2016 和 IRN 29/2016；及 A/HRC/35/44、IRN 3/2017)。那一案件转交该国政府后，她遭到逮捕，被控系列安全犯罪，包括“反政府宣传”、“参与非法集会”和“作为 Rah-e Kargar 成员”。³⁸ 2017 年 2 月，她因“散布反制度宣传”被德黑兰革命法院判处了一年监禁。³⁹ 2017 年 9 月，她遭到逮捕，在被拘留一个月后获得保释。

F. 对少数群体的待遇

48. 秘书长对不断侵犯少数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人权并加以歧视的报告保持关切。

1. 少数族裔和宗教少数群体

49. 库尔德人、逊尼教派俾路支族裔、Yarasan 教徒或巴哈伊教徒等族裔或宗教少数群体成员参与公共事务受到严格限制，包括在工作层面以及在政府高级职位

³⁶ 见伊朗人权中心，“法官要求政治犯 Mohammad Ali Taheri 从司法机关名单中挑选律师”，2017 年 12 月 14 日。

³⁷ 人权高专办，“对另类保健实践者判处死刑，为伊朗的死刑使用敲响了警钟——扎伊德”，2015 年 8 月 5 日。

³⁸ Rah-e Kargar (伊朗革命工人组织)是伊朗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政治组织，总部在德国。

³⁹ 大赦国际，“伊朗：寻求失踪家庭成员真相的人权维护者被捕”，2011 年 9 月 11 日。

方面的限制。库尔德社区依然是该国最受压迫的群体之一，其成员因政治派别或信仰而遭到起诉、逮捕或被判死刑。人权高专办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获得的数据显示，有 1,828 名库尔德人被当局拘留，指控理由五花八门，如环保行动主义、斋月期间在公共场所进食、作为边境快递员(kulbars)参与走私非法物品，以及 2017 年 9 月庆祝毗邻的伊拉克库尔德斯坦地区举行的全民公投结果等等。在 1,828 名被拘留者中，114 人被控犯政治罪或安全相关犯罪，往往因为其参加公民活动，或因为他们是库尔德政党成员。一旦被定罪，他们往往会面临长期徒刑、鞭笞和(或)巨额经济处罚。这些被拘留者包括工人、教师、快递员(kulbars)、艺术家以及人权活动人士。人权高专办 2017 年收到的数据显示，在所有少数族裔群体中，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库尔德人遭处决的人数(64 人)最多。至少有 16 名库尔德政治犯遭受了酷刑或虐待，有 31 人绝食抗议他们被逮捕的情形和被拘留的状况。另有 15 人被剥夺了适当医疗服务，还有 15 人被剥夺了基本权利，例如家人探访。⁴⁰

50. 锡斯坦—俾路支斯坦省的居民主要属于少数族裔和宗教少数派群体。该省 80%以上的公民有俾路支族裔背景，属逊尼教派。关于缺乏公民身份证明的俾路支族公民人数，没有官方统计；但现有官方数据表明，那一人数远远超过两万。如果没有公民身份证明，他们便难以获得社会救助，如福利金、医疗保健和教育，也难以获得水、电和电话服务等公用事业。⁴¹ 他们还面临很高的无国籍风险。⁴² 该国政府为缓解这些问题做了一些尝试；例如，2013 年，锡斯坦—俾路支斯坦省省长下令加快处理据信为伊朗人的出生证申请人案，因此在 2017 年 11 月前发放了 2.4 万份出生证。⁴³ 然而，仍有大量案件未得到处理，大多数涉及没有、也无法获得领取出生证所需的必要文件的俾路支家庭。伊朗当局指出，已向生活在该区域的难民发放临时身份证，以便保证其获得服务。

2. 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权利

51. 人权高专办收到的报告显示，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继续遭到歧视、骚扰、任意逮捕和拘留、惩罚和剥夺权利。人权机制已提出了这方面的关切(见 CRC/C/IRN/CO/3-4)，而非政府组织则继续记录侵犯人权的案件。⁴⁴

52. 《伊斯兰刑法》将出于自愿的成年同性之间的性关系定为犯罪，可处以死刑。同性之间彼此有亲昵行为的可处鞭笞 31 至 74 下。另外还有报告指出针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五花八门的处罚。2016 年 3 月，儿童权利委员会对确认为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儿童接受

⁴⁰ 伊朗人权中心，“数千名伊朗死刑犯依据经修订的禁毒法获得刑罚复核”，2017 年 11 月 3 日。

⁴¹ 官员报告称，锡斯坦和俾路支斯坦省至少有两万名尚无公民身份证明的儿童，向学校报到时采用了特殊的儿童卡。这一数字很可能包括非俾路支人，但不包括成年人，也不包括无卡儿童或其他省的俾路支人。见 www.salamatnews.com/news/228675/23 (法西语)。

⁴² 见 www.irna.ir/fa/News/82431374 (法西语)。

⁴³ 同上。

⁴⁴ 例见公开行动国际，《人权报告：伊朗女同性恋处境》，2016 年；《人权报告：伊朗跨性别者处境》，2016 年；及人权观察，《我们是被埋葬的一代：伊朗对性少数群体的歧视和暴力》，2010 年。

电击、被迫服用荷尔蒙和被迫用药等矫正治疗的状况表示关切(CRC/C/IRN/CO/3-4, 第 53 段)。伊朗当局认为, 有关迫害和逼迫对待的指控不成立。

53. 秘书长回顾道, 国际法明确保护所有人的人权。报告所述对待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方式侵犯了他们依据国际法享有的人格尊严、不受歧视权、人身完整权、隐私权、自由权、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权利, 也违反了国际法绝对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和处罚的规定。

G. 残疾人状况

54. 秘书长承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为促进残疾人权利采取的积极措施, 包括于 2009 年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 并于 2017 年 3 月与残疾人权利委员会进行了互动对话。该国政府还起草了一项关于保护残疾人权利的法律草案, 一些残疾人团体积极参与了起草过程。该国政府全面接受了 2014 年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提出的关于残疾人权利的全部 11 项建议, 包括确保将残疾人纳入健康、教育和增强社会权能方案, 为更好地满足残疾人需求而完善社会保障政策, 开展有关残疾人权利的提升认识运动, 维持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在残疾难民方面的合作(见 A/HRC/28/12)。

55. 尽管如此, 秘书长对缺乏明确禁止基于残疾的歧视的立法规定感到关切。自 2015 年以来, 一项关于残疾人待遇的法律草案一直在等待伊朗伊斯兰议会通过, 不过该草案似乎并不包括非歧视条款。⁴⁵ 现行的一些法律也不符合该国根据《残疾人权利公约》所承担的义务, 因为事实上这些法律剥夺了残疾人的法律行为能力, 为追求正义和政治权利提供的渠道有限。《民法》和《刑法》还都对残疾人采用了贬义提法: 具体而言, 《民法》用“疯子”和“幼稚”等用语来描述智力或社会心理障碍者, 这些用语具有冒犯性质, 不符合该国根据国际法所承担的义务。

H. 任意逮捕和拘留双重国籍者及外国人

56. 在 2017 年 8 月的一份意见中, 任意拘留问题工作组指出,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待与“西方支持民主的不同机构”存在关联的人员, 特别是具有双重国籍者的方式具有一种模式(A/HRC/WGAD/2017/49, 第 43 段)。

57. 一些案件已提请秘书长和高级专员注意, 分别事关伊朗国民和瑞典居民 Ahmadsreza Djalali 博士、拥有伊朗和美国双重国籍的 Siamak 和 Baquer Namazi、拥有伊朗和英国双重国籍的 Nazanin Zaghari-Ratcliffe、黎巴嫩裔美国人 Nizar Ahmed Zakka 以及加入美国国籍的美国公民 Xiye Wang。秘书长感到关切的是, 收到的报告表明, 针对这些双重国籍者或外国人的程序受到违反正当程序、侵犯公正审判权行为的破坏, 包括隔离监禁和禁止联络律师。

⁴⁵ 见 http://rc.majlis.ir/fa/legal_draft/show/938405 (法西语)。

三. 与国际人权机制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合作

A. 条约机构

58. 秘书长欢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条约机构的合作，近年来这类合作有所加强。该国向残疾人权利委员会提交的第一份报告(CRPD/C/IRN/1)得到了审议；2017 年 5 月，该委员会签发了其结论性意见(CRPD/C/IRN/CO/1)，秘书长敦促该国政府立即予以执行。秘书长还鼓励该国政府根据《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提交自 2014 年 11 月一直逾期的第四次报告。

59. 秘书长敦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就条约机构的结论性意见采取后续行动，并提供各委员会要求提供的有关其结论性意见中建议执行情况的信息。秘书长再次呼吁该国政府抓住这次机遇，借助定期、及时而准确的报告，审查在人权条约适用方面取得的进展。

B. 与特别程序的合作

60. 秘书长欢迎该国政府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之间的联系和对话不断增加。令他感到鼓舞的是，2017 年 9 月，特别报告员、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以及一个由司法机关、高级人权理事会和外交部成员组成的代表团之间就与司法机关职能相关的问题举行了专家层面的对话。该国政府还就特别报告员的报告提供了实质性评论意见。但政府尚未邀请任务负责人访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C. 与高级专员办事处的合作

61. 人权高专办继续向伊朗官员提出人权关切，包括在与其外交部长、高级人权理事会负责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代表以及来访代表团会晤中提出。高级专员还就个别案件与伊朗当局进行了交涉。

62. 秘书长对这些交流表示欢迎，鼓励该国政府促成关于第二轮普遍定期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执行情况的对话，并进一步与人权高专办接触，包括就可能的技术合作方案进行接触。

D. 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63.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积极参与了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拟订。虽然预定于 2017 年 7 月 18 日高级别政治论坛期间介绍其自愿国别评估，但该国政府在评估前夕宣布不参加论坛。2017 年 7 月 13 日，副总统 Eshagh Jahangiri 宣布，该国政府正式撤销其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决定。

64. 在承认可持续发展目标是激励人心的全球目标的同时，秘书长注意到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 2017 年 6 月 13 日宣布的停止执行《2030 年议程》教育部分的决定。作为替代，文化革命最高委员会正在考虑实施和通过《基本教育改革文件》，⁴⁶ 认为此文件优于可持续发展目标所列的教育模式。

四. 建议

65. 秘书长对继续大量执行处决，包括处决少年犯仍然深感不安，并再次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暂停使用死刑，禁止和避免在任何情形下处决少年犯。

66. 秘书长敦促该国政府全面执行对 1998 年《禁毒法》的新修正案；应建立一套明确的程序，复核根据之前《禁毒法》判处死刑的所有个人的案件。这一过程应该透明、便于采用，并遵守正当程序，保障公正审判。秘书长特别敦促该国政府确保根据经修订的《禁毒法》被判死刑者得到有效的法律代表。

67. 秘书长敦促该国政府确保所有被判死刑者可以通过适当法律代表(包括上诉和复核程序)行使平等诉诸司法的权利。应通过有效法律援助方案确保复核阶段的适当、合格法律代表。当局应告知被判死刑的外国人，他们有权联系其领馆，并根据《维也纳领事关系公约》应其请求通知领事馆。

68. 秘书长敦促该国政府对犯罪时未满 18 岁的死刑犯案件进行特别复核，目的是减刑或彻底撤销死刑判决。

69. 秘书处仍对因 2017 年年底抗议活动被捕的人员保持关切。他敦促该国政府确保被捕者的权利得到保障，并确保向其家人提供其下落。

70. 秘书长敦促该国政府确保人权维护者、律师和记者能够安全、自由地开展和平、合法的活动，并敦促其释放政治犯，包括因行使言论、结社与和平集会自由权而被拘留的人权维护者和律师。

71. 秘书长鼓励该国政府采取切实措施，消除生活所有领域对妇女和女孩一切形式的歧视。

72. 秘书长呼吁该国政府尊重宗教和信仰自由权，确保释放因宗教或信仰而遭监禁的所有人员。

73. 秘书长敦促该国政府确保保护少数群体和个人，拥护并执行保护他们的立法。

74. 秘书长在欢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与条约机构合作的同时，敦促该国政府就各条约机构的结论性意见采取后续行动。他还呼吁该国政府批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保护所有人不遭受强迫失踪国际公约》和《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⁴⁶ 见 www.dres.ir/safeschool/Downloads/FRDE.pdf。

75. 秘书长欢迎该国政府邀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访问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并鼓励该国政府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充分合作，允许她进出该国。他还鼓励该国政府与人权高专办建设性地合作，包括就秘书长的本报告和以往报告以及普遍定期审议等人权机制报告所载全部建议的后续行动合作。
